

有關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
《家庭暴力條例》(第 189 章) 的修訂建議
建議修訂《家庭暴力條例》以涵蓋同性同居者

和諧之家意見書

二零零九年一月十日

一. 立場

和諧之家作為一間專門處理家庭暴力的機構，我們不能容忍任何人士在親密關係中受到任何形式的暴力對待。我們認同聯合國《世界人權宣言》「人人有權享有生命、自由和人身安全」，每一個受家暴威脅的人士，不論其性別及性取向，在情理上、人權上和法治上都應得到同等的保護。

在 2007 年《家庭暴力（修訂）條例草案》的討論過程中，和諧之家已表達支持對親密關係暴力的關注。政府現建議擴大《家庭暴力條例》的保護範圍，以涵蓋受到家庭暴力侵害的同性同居關係人士，我們對此建議表示歡迎，希望受害人得到更直接和有效的保護。

二. 同性同居者之間的暴力已是客觀事實

本港一間卷調查發現，超過三成同性伴侶曾遇到不同程序的暴力，而美國 2002 年研究顯示，32% 同性伴侶遭受身體暴力，逾八成遭受精神虐待，證明同性親密關係的暴力確實存在，是社會必須盡快解決的問題。

在法律的保障上，新西蘭、澳洲、台灣及菲律賓等政府也在不承認同性婚姻的情況下，修改相關法例以保障任何性傾向的家暴受害人，由此可見，國際社會已正視同一屋簷下同性伴侶的暴力問題，並提供適切的保障。

三. 遏止暴力，關注人身安全

和諧之家促請各界能以「保障人身安全、遏止暴力行為」作大前提，摒棄對年齡、性別或性取向的成見，關注任何家暴受害人的權益。我們衷心期盼，社會各界人士抱著平等及互相尊重的信念，冷靜客觀地討論相關法律問題，祈求早日取得共識，讓所有受家暴威脅人士得到全面的保障。

四. 前線工作人員的專業態度及敏感度

目前，同性伴侶面對暴力威脅時，或求助無門，或不受理睬，得不到適切的協助和保護。有見及此，和諧之家已在去年將同性親密暴力加入職員培訓中。和諧之家呼籲，警員、社工及醫護人員等前線工作人員必須提升性別敏感度，以平等、一視同仁的專業態度協助受暴力對待的同性伴侶，將人身安全放在首位。

通訊處：

賽馬會和諧一心家暴防治中心 — 社區教育及資源服務

電話：2342-0072

傳真：2304-7783